



JIAOTONG YUNSHU HANGYE JIENENG
JIANPAI GONGZUO ZHIDAOSHU

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 工作指导书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编



人民交通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Press Co., Ltd.

Jiaotong Yunshu Hangye Jieneng Jianpai

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

Gongzuo Zhidaoshu

工作指导书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编



人民交通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Press Co., Ltd.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为推进贵州省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工作而编制。本书紧紧围绕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的主题,列出了国家部委和贵州省关于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的相关技术政策法规和技术规程;并以实际项目为例,介绍了交通行业节能减排项目的申请程序及其相关支撑材料的编制;此外,还列出了交通运输部“十二五”期间全国重点推广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节能产品(技术)目录。本书可为贵州省开展交通运输节能减排工作提供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工作指导书 /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编. --北京:人民交通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2015.11

ISBN 978-7-114-12560-7

I. ①交… II. ①贵… III. ①交通运输业—节能—工作—贵州省 IV. ①F512.77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56867 号

书 名: 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工作指导书

著 作 者: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责任编辑: 卢仲贤 任雪莲

出版发行: 人民交通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100011)北京市朝阳区安定门外外馆斜街3号

网 址: <http://www.ccpres.com.cn>

销售电话: (010)59757973

总 经 销: 人民交通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部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鑫正大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20.75

字 数: 528 千

版 次: 2015 年 11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1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114-12560-7

定 价: 50.00

(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的图书由本公司负责调换)

《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工作指导书》

编审委员会

主 编:姚伦芳

主 审:康厚荣

参编人员:董 翔 罗 筠 杨 倩 冯 玥 曹子龙 王 双
陈章宇 陈 勇 王 毅 聂华伟 尹存红 田兴强
杜 宾 凌桂香 向一鸣 董 浩 尚 红 刘 璇

前 言

全球性能源紧张以及气候变化已成为国际社会普遍关注的重大问题,节能减排已经成为国际社会的共同责任。我国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正日益成为全球关注的对象。交通运输业是石油消费的重点行业,是温室气体和大气污染排放的主要来源之一,加强交通节能减排将成为缓解我国能源短缺、环境变化的必然选择之一。我国经济发展与资源环境的矛盾突出,石油资源尤为紧缺,石油消费大量依赖进口。交通运输业也是全社会仅次于制造业的油品消费第二大行业,是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重要领域之一。交通发展要在不断解决基础设施总量和有效供给能力不足等突出矛盾的同时,积极应对能源短缺、环境恶化所带来的重大挑战,必须实现能源利用效率的显著提升。当前我国交通行业能源利用效率与世界先进水平相比明显偏低,必须加快发展现代交通运输业,转变交通发展方式,不断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以最小的资源消耗和环境代价提供更多更好的运输服务。

近年来,在中央和地方政府的指导下,贵州省交通运输行业在积极开展节能减排相关工作。全省交通运输行业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大力实施结构调整,积极推进技术进步,加强节能减排监督管理,扎实推进节能减排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但与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发展绿色低碳经济的更高要求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与不足,比如交通运输结构性矛盾尚未根本解决、交通运输节能减排技术创新与服务体系不健全、交通运输节能减排管理能力有待提升等。

为提高贵州省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水平,推动贵州省交通运输行业健康、持续发展,贵州省交通运输厅科教处组织编写了《贵州省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工作指导书》,目的是让全省交通系统各单位了解国家(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贵州省等各个层面开展节能减排的政策、项目、产品等,同时介绍一些节能减排相应的案例来指导全省交通系统各单位如何开展节能减排工作,希望本指导书能为全省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工作提供一定的基础支撑。

本书由贵州省交通运输厅组织编写,由姚伦芳担任主编,康厚荣担任主审。参与本书编写的人员还有董翔、罗筠、杨倩、冯玥、曹子龙、王双、陈勇。

本书紧紧围绕交通节能减排的主题,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交通运输部领导对于交通运输节能减排的重要讲话和指示;二是国家相关部委和贵州省关于交通运输节能减排的相关政策和技术规程;三是交通运输节能减排项目申请、申报指南。

在此指导书编制过程中,得到了许多相关人员的帮助与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编者水平有限,本书难免有不妥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科教处

2015年7月

目 录

1 交通运输部领导讲话	(1)
交通运输部党组书记、部长杨传堂在 2013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期间发表的署名文章 ——发展绿色交通 共建美丽中国	(1)
交通运输部党组成员、副部长何建中在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试点示范 推进会上的讲话 ——深化试点示范 推进节能减排 加快建设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	(3)
交通运输部党组成员、副部长王昌顺在全国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降碳工作视频 会议上的讲话 ——强化节能减排降碳 促进绿色交通发展 加快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 系建设	(12)
交通运输部总工程师徐光在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试点示范推进会的总 结讲话	(16)
2 交通行业节能减排政策	(19)
2.1 国家节能减排相关法律法规	(19)
2.1.1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19)
2.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27)
2.1.3 2014—2015 年节能减排低碳发展行动方案	(34)
2.1.4 新能源汽车生产准入管理规则	(38)
2.1.5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 年)	(41)
2.1.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指导意见	(47)
2.2 交通运输部节能减排相关法律法规	(51)
2.2.1 公路、水路交通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办法	(51)
2.2.2 公路水路交通节能中长期规划纲要	(54)
2.2.3 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	(70)
2.2.4 建设低碳交通运输体系指导意见	(80)
2.2.5 加快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指导意见	(85)
2.2.6 交通运输部关于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在交通运输行业推广应用的实施 意见	(90)
2.2.7 交通运输行业贯彻落实《2014—2015 年节能减排低碳发展行动方案》的 实施意见	(93)
2.2.8 万家企业节能低碳行动实施方案	(96)
2.2.9 交通运输节能减排第三方审核机构认定暂行办法	(100)
2.2.10 关于公布交通运输节能减排第三方审核机构名单的通知	(103)

2.2.11	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支持交通运输节能减排项目节能减排量或投资额核算技术细则(2015 年版)第一部分	(104)
2.2.12	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支持交通运输节能减排项目节能减排量或投资额核算技术细则(2015 年版)第二部分	(136)
2.3	贵州省节能减排相关法律法规	(209)
2.3.1	贵州省节约能源条例	(209)
2.3.2	贵州省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	(214)
2.3.3	贵州省“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	(226)
2.3.4	贵州省万家企业节能低碳行动实施方案	(235)
2.3.5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加强全省交通运输万家企业节能低碳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	(239)
2.3.6	贵州省节能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241)
2.3.7	关于加强交通运输行业重点耗能企业管理的实施意见	(243)
2.3.8	绿色贵州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5—2017 年)	(245)
2.4	交通行业节能减排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细则	(249)
2.4.1	2015 年度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用于交通运输节能减排、公路甩挂运输试点、老旧汽车报废更新项目申请指南	(249)
2.4.2	交通行业节能减排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252)
2.4.3	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254)
2.4.4	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支持区域性、主题性项目实施细则(试行)	(259)
2.4.5	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能力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261)
2.4.6	财政部关于印发《节能减排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263)
3	交通行业节能减排项目	(265)
3.1	绿色交通省项目	(265)
3.1.1	项目申请程序	(265)
3.1.2	项目申请书模板	(266)
3.1.3	创建绿色交通省实施方案编制指南(2014 年版)	(269)
3.1.4	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省份考核评价指标体系	(270)
3.2	绿色交通城市项目	(277)
3.2.1	项目申请程序	(277)
3.2.2	项目申请书模板	(277)
3.2.3	创建绿色交通城市实施方案编制指南(2014 年版)	(277)
3.2.4	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城市考核评价指标体系	(279)
3.2.5	项目案例	(286)
3.3	绿色公路项目	(289)
3.3.1	项目申请程序	(289)
3.3.2	项目申请书模板	(290)
3.3.3	创建绿色公路实施方案编制指南(2014 年版)	(290)
3.3.4	绿色循环低碳公路考核评价指标体系	(292)
3.3.5	项目案例	(298)

3.4 绿色港口项目	(300)
3.4.1 项目申请程序	(300)
3.4.2 申请书模板	(300)
3.4.3 创建绿色港口实施方案编制指南(2014 年版)	(300)
3.4.4 绿色循环低碳港口考核评价指标体系	(302)
3.4.5 项目案例	(308)
3.5 绿色交通装备(天然气车船)项目	(310)
3.5.1 项目申请指南程序	(310)
3.5.2 项目申请书模板	(311)
3.5.3 绿色交通运输装备应用实施方案编制指南(2014 年版)	(313)
3.5.4 项目案例	(314)
4 “十二五”期间全国重点推广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节能产品(技术)目录	(315)

1 交通运输部领导讲话

交通运输部党组书记、部长杨传堂在 2013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期间发表的署名文章

发展绿色交通 共建美丽中国

党的十八大强调,着力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努力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交通运输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动脉,是国家节能减排和应对气候变化的重点领域之一。加快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是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推进交通运输现代化的一项艰巨而紧迫的战略任务。

近年来,交通运输行业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要求,不断强化政策引导,健全法规标准,加快科技创新,推进示范试点,注重宣传推广,初步形成了交通运输领域节能法规标准体系、政策支持体系、技术支撑体系、监督管理体系,节能减排与应对气候变化取得了积极成效,有力推进了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行业建设。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交通运输发展方式总体粗放的局面尚未根本改变,基础设施布局不够合理,运输组织效率不高,土地、岸线、空域等资源利用效率总体偏低等问题还比较突出,推进绿色交通发展仍然任重道远。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切实将节约能源资源要求贯彻到交通基础设施规划、设计、施工、运营、养护、管理的各方面和全过程,确保到 2020 年基本建成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以绿色发展引领和推动科学发展。

第一,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为绿色交通发展奠定重要前提和基础。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是交通运输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实现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前提。要处理好加快发展和绿色循环低碳发展的关系,既着眼于化解过去积累的矛盾和问题,又彻底摒弃“先污染、后治理”的发展模式,在坚持资源节约与保护环境的前提下,注重发展速度与质量、效益的有机统一。要按照优化布局结构、要素投入结构的方向和基本要求,更加注重优化交通基础设施结构、运输装备结构、运输组织结构和能源消费结构,更加注重提升行业监管水平,大力推进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充分挖掘结构性和管理性绿色循环低碳的发展潜力。

第二,加强科技创新,为绿色交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在利用高新技术降低消耗、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方面,交通运输领域的潜力很大。要加强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推进交通运输节能环保先进适用技术与产品的推广应用,加快淘汰高能耗、高排放的老旧交通运输装备,提高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比重,为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强的科技支撑。要加快推进传统产业技术改造,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业等新兴产业,推进交通运输信息化和智能化建设,全面提升交通运输产业技术水平和综合竞争力。

第三,加快完善体制机制,为绿色交通发展提供坚实保障。要正确处理绿色循环低碳交通

运输发展中政府、企业和社会之间的关系,坚持政府引导与市场机制并举,形成政府主导、企业主体和公众参与的协同推进机制。交通运输行业要围绕“到2020年基本建成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的目标,强化目标责任制,实化抓手,建立健全节能减排工作考评考核制度,狠抓落实、一抓到底,切实推进绿色交通发展取得实质进展。要狠抓试点示范和专项行动,组织开展好低碳交通省区、城市试点和低碳港口、低碳公路、低碳航道等主题性试点,深入推进“车、船、路、港”千家企业低碳交通运输、重点用能企业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等专项行动,积极打造一批绿色交通示范工程,推动全行业加快绿色交通发展步伐。

第四,加大教育宣传力度,为绿色交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加快推进绿色交通发展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全行业和社会公众的共同参与。要将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纳入重大主题宣传内容,结合“节能宣传周”、“低碳日”等活动,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让绿色交通理念走进千家万户。要积极培育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文化,不断增强全行业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意识,积极倡导公众采用公共交通、自行车、步行等绿色出行方式,使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成为全行业和社会公众的自觉行动。

加快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既是一场攻坚战,也是一场持久战,每一位交通人都应勇于置身其中、善打硬仗。紧紧抓住机遇,改革创新,攻坚克难,在经历转型发展、绿色发展的阵痛之后,交通运输必将获得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必将为建设美丽中国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交通运输部党组成员、副部长何建中在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试点示范推进会上的讲话

深化试点示范 推进节能减排 加快建设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

(2013年6月18日)

同志们:

这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着眼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的新要求,总结近年来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工作,进一步明确工作思路与目标,部署重点任务,落实指导意见,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统筹谋划、务实创新,加快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为建设美丽中国和生态文明提供支撑保障。

传堂部长原本要亲自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但因今天上午中央召开会议,不能参会。一方面,他向与会代表表示歉意,另一方面,希望大家通过这次会议,落实好部刚刚出台的《加快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指导意见》。同时,会上印发了他题为《发展绿色交通 共建美丽中国》的署名文章,提出了推动交通运输绿色发展的四点要求,希望大家认真学习和贯彻落实。

根据部党组研究的意见,下面我讲三个方面的内容。

一、充分肯定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取得的成效

近年来,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统一部署,交通运输行业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结合行业实际,以新的《节约能源法》颁布实施为契机,加快转变交通运输发展方式,积极推进现代交通运输业发展,努力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行业,不断提升发展理念,加快推进结构调整,大力推动技术进步,积极探索中国特色的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道路,在过去的五年中取得了积极成效。主要体现在以下六方面:

(一)加强组织领导,节能减排工作机制逐步完善

部党组高度重视节能减排工作,在2009年12月,成立了部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和节能减排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办公室。深圳、杭州、厦门等26个低碳交通试点城市成立了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北京、四川、云南、湖南等地还设立了专门的节能减排决策辅助机制和支撑机构,全行业初步形成了节能减排组织保障体系。

围绕节能减排工作总目标,部节能减排领导小组多次召开专题会议,落实国务院节能减排工作部署,研究提出交通运输行业任务和目标。审议研究颁布了《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每年度提出节能减排要点和重点工作措施。为落实国务院总体部署,也印发了《关于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落实〈国务院“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实施意见》及部内分工方案,使国务院节能减排工作部署在交通运输行业得到认真贯彻落实。

（二）开展试点示范，节能减排工作局面务实推进

一是开展了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试点城市工作。分别两批确定了 26 个城市参加试点，按计划推进试点项目实施，并在第一批试点的基础上，组织开展经验总结交流，积累了建设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城市的初步经验。

二是开展了绿色低碳交通运输区域性和主题性试点工作。选定重庆、厦门等 10 个城市作为区域性试点，选定天津港、青岛港等 4 个港口，广东广中江高速公路、云南麻昭高速公路等 7 条公路作为主题性试点，逐步形成了一套绿色低碳交通运输区域性和主题性试点管理模式。

三是交通运输部先后推出了五批共 100 个部级节能减排示范项目，并将示范项目逐一进行专家核查和经验介绍，在全行业进行广泛宣传推广。

四是开展了“车、船、路、港”千家企业低碳交通运输专项行动，从 2010 年 5 月开始，共有 1126 家交通运输企业报名参加专项行动。三年来，专项行动在增强企业节能减排意识，提高企业节能减排水平，发挥先进企业示范效应等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企业在节能减排工作中的主体地位得到强化。

五是开展重点企业能耗统计监测试点工作，4 个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27 家道路运输企业、14 家水运企业和 42 家港口企业开展了交通运输能耗统计监测试点工作，初步建立了部级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能耗统计监测网络和分析系统，获取了典型公路、水路运输和港口企业能源消耗数据。

六是各地积极探索绿色低碳试点示范新机制，湖北省厅与省发改委共同确定了三家低碳交通运输基地和十家低碳交通运输示范企业；江苏省在部甩挂运输试点基础上，引导无锡、南京、苏州、南通等地的 4 家物流企业率先组建了甩挂运输实体联盟；山东、广东等省遴选公布了全省交通运输节能减排示范项目。这些试点示范工作的开展，起到了以点带面、“四两拨千斤”的作用，调动了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和企业推动节能减排工作的积极性，发挥了很好的示范引领作用。

（三）突出低碳特征，重点领域工作成效逐步显现

近年来，交通运输行业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以绿色低碳发展为支撑，认真推进重点领域节能减排工作。

一是严格实行了营运车辆燃料消耗量准入制度。截至 2012 年底，部累计审查、公布了 21 批达标车型，发布达标车型 2 万余个，2011 年和 2012 年全国新进入营运市场的达标车辆分别为 252 万辆和 276 万辆，两年来，在部道路运输司的组织和管理下，通过燃料消耗量准入限制，共减少燃油消耗 299 万吨，减少 CO₂ 排放 964 万吨。

二是严格实施了客运运力调控政策。对于年平均实载率低于 70% 的县际以上客运班线，一律不新增运力；对一类客运班线、与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平行的客运班线，原则上不审批新增运力；对与现有班线重复里程在 70% 以上的二类以上客运班线，继续严格控制新增班线和运力，努力做到客运运力的供需平衡。

三是着力推进公路甩挂运输发展。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建立了甩挂运输试点专项资金，解决了挂车交强险制度障碍，遴选发布了两批共 75 个甩挂运输推荐车型，确定了两批 95 个项目纳入国家甩挂运输试点，带动山东、江苏、福建、广东等 8 个省（区、市）启动了省级甩挂运输试点。截至目前，试点项目累计完成投资额 59 亿元，开通覆盖全国和跨区域的试点线路 465 条，完成货物周转量 138.6 亿吨公里。相对传统运输模式，甩挂运输单位运输周转量能耗下降了 15%~20%，单位运输成本下降了 10%~20%，累计为全社会节约燃油 16.2 万吨，减少 CO₂

排放 49.7 万吨。

四是推广天然气装备在交通运输领域的应用。组织召开了城际客货运输推广天然气汽车试点工作座谈会,积极推进在江苏、山东、山西、广东等地及相关企业开展天然气汽车应用试点;同时,加快探索 LNG 作为船舶动力燃料,启动研究项目,并在内河普通货船进行试点运营。

(四)注重创新驱动,低碳发展内生动力不断增强

近年来,依靠制度创新、管理创新、科技创新,交通运输节能减排工作取得了重要突破和进展。

一是在制度创新上,经过几年努力,初步形成了包括法规、规划、标准和规范的多层次制度体系。制定了交通运输行业“十二五”期和中长期的节能减排规划,印发了《交通运输行业应对气候变化行动方案》、《交通运输行业“十二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颁布了《建设低碳交通运输体系指导意见》。前不久,部颁布了《加快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指导意见》。出台了营运车辆燃料消耗量限值及测量方法、码头船舶岸电设施建设技术规范等 20 项公路、水路相关标准和规范,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也根据自身实际制定了相应的中长期规划、“十二五”专项规划和具体实施意见,通过这些法规、规划、标准和规范的制定与实施,对规范开展交通运输节能减排工作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

二是在管理创新上,建立并完善了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激励机制。2011 年,联合财政部设立了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通过确定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优先支持范围和领域,开展专项资金支持项目申请和审核工作。自专项资金设立以来,共对 413 个项目给予“以奖代补”,补助资金总额接近 7.5 亿元,所形成的年节能量为 15.8 万吨标准煤,替代燃料 26.2 万吨标准油,减少 CO₂ 排放 69.9 万吨,用 7.5 亿元的专项资金拉动了 200 亿元的交通运输节能减排投资,同时也加快了交通运输装备制造产业、信息化产业的技术进步,充分发挥了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对社会经济发展的拉动作用,对交通运输节能减排工作的引导作用。2012 年,又进一步研究提出了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区域性项目和主题性项目管理模式,开展了节能减排项目的第三方审核试点工作,通过创新资金管理模式,逐步实现从支持零散项目向扶持规模化聚集性区域、主题项目转变。今年,区域性与主题性试点、第三方审核试点工作全面铺开,发布了《交通运输节能减排第三方审核机构认定暂行办法》、《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支持区域性主题性项目实施细则》、《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能力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配套文件。配合部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的设立,江苏、重庆等地方也设立了专项资金,加大了政府财政资金的投入力度。通过节能减排资金和项目管理模式持续创新,对企业开展节能减排工作产生了很好的引导作用。

三是在科技创新上,开展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加快应用研究和成果的转化。开展了“建设低碳交通运输体系研究”等部重大科研课题,推进“公路甩挂运输关键技术与示范”等部重大科技专项,实施了云南昆龙高速运营节能科技示范工程等节能减排示范工程;开展了“十二五”期第二批全国重点推广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节能产品(技术)的推选工作,发布了两批共 56 项重点推广在用车船节能产品(技术)目录,有效提升了交通运输生产效率和服务水平,增强了交通运输节能减排的技术基础和保障能力。

(五)重视能力建设,节能减排管理水平显著提升

为加强对节能减排工作的基础支撑,近年来,开展了一系列节能减排能力建设项目与试点。

一是开展了“交通运输行业能源消耗与碳排放统计监测体系”、“低碳交通运输体系评价

指标体系”、“交通运输温室气体排放影响、排放峰值与减排目标、路径研究”等3个方面15项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能力建设项目。

二是开展了交通运输行业能源统计体系建设,目前公路运输、水路运输和港口生产能源统计指标已初步纳入国家统计指标体系中。

三是初步建立了行业节能减排监测考核体系,优化扩充了能耗监测重点企业范围,逐步将36个中心城市的重点公交企业纳入了节能减排监测范围,探索试验了普通营运货车和内河船舶能源利用状况的远程监测,在山东等地开展了节能减排监测考核试点。

四是研究建立了低碳交通运输体系、低碳交通城市、低碳港口建设与运营、低碳航道建设、低碳公路建设等领域的评价体系。

(六)扩大宣传交流,节能减排发展环境逐步改善

组织开展节能减排宣传、交流、教育、培训等活动。多次组织召开了低碳交通运输体系试点经验交流会与工作推进会等专题工作会议,配合中国节能协会举办“中国低碳发展论坛低碳交通分论坛”,举办节能减排培训班,制定汽车驾驶节能操作规范,编写节能驾驶手册,开展节能驾驶竞赛,组织开展年度节能宣传周活动,广泛深入开展宣传教育。各地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和企业也相应开展了形式多样的节能减排宣传培训、试点示范与实践活动。同时,我们还在多双边领域加大了交通运输节能减排对外宣传力度,积极参与了国际应对气候变化谈判。总之,经过几年努力,全行业节能减排意识明显增强,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绿色低碳的理念不断提升。

回顾五年来的工作,我们在节能减排工作上取得了积极的成效,也积累了宝贵的经验,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一是坚持立足全局。这几年节能减排工作不断深入,力度逐步加大,影响日益扩大,成效日益显现,重要的一条是我们立足国家节能减排和行业发展全局,不断提高认识、凝聚共识,形成了领导高度重视,行业自觉行动,公众积极参与,全社会合力推动的局面。

二是坚持规划引领。科学编制各级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专项规划,切实发挥规划的引导作用,把节能减排的要求落实到全领域、全过程、各层面、各环节。

三是坚持探索创新。通过“干中学”和“学中干”的方法,在不断摸索和前进中总结经验,探索与实际相符的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思路。同时依靠典型示范引路,以点带面,有力有序推动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工作向纵深发展。

四是坚持合作联动。必须充分发挥各级政府的组织领导和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协调作用,积极争取各有关部门的支持配合,统筹协调并充分用好国际与国内、中央与地方、行业内的各种资源,建立健全协同合作机制,实现内外协调、上下联动,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

同志们,几年来我们能够取得这些成绩和经验,是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环保部等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具体指导的结果,是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和广大交通运输企事业单位积极进取、辛勤付出的结果,更是各地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积极支持的结果。借此机会,我代表部党组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应该清醒地看到,与党中央、国务院对交通运输行业的要求、与社会各界对我们的期盼相比,我们在工作上还有一定的差距与不足。特别是交通运输领域作为全社会三大重点节能领域之一,我们感到任务十分艰巨,压力比较大。实际工作中也存在几方面不足:对节能减排工作的认识还不到位,工作进展不太平衡,尤其在务实推动上还存在较大差距;交通运输节能减排目前还离不开资金的引领和投入,从总体上看,资金投入明显不足,特

别是地方的配套资金在很多省市还没有得到完全落实;节能减排基础能力还很薄弱,比如行业节能减排统计监测考核体系还不完善,对全行业节能减排实际量的统计监测还未完全实现全覆盖,考核评价体系还有待完善;管理制度体系仍不健全。对这些问题我们必须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努力解决。

二、准确把握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的总体要求

传堂部长在署名文章中从四个方面提出了要求,这是我们今后一个时期抓好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的总体要求。当前我们正处在建设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的关键时期,全行业要转变理念、统一认识、抓住机遇、精心组织,动员各方面力量,坚决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全面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坚持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把绿色循环低碳交通发展作为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的重要战略任务,摆在突出位置,融入交通运输发展的各方面和全过程。

加快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就是要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推进基础设施畅通成网、配套衔接,运输装备先进适用、节能环保,运输组织集约高效、经济便捷,运输服务快捷便民、公平优质。在价值取向上,倡导绿色运输、低碳出行;在指导方针上,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为本;在实现路径上,贯穿建管养运、因地制宜;在推进方式上,强化创新驱动、示范推广;在目标追求上,实现“三低三高”(低消耗、低排放、低污染、高效能、高效率、高效益)、永续发展。

到2020年,全行业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意识明显增强,法规政策标准体系基本完善,能耗监测考核体系基本建成,科技创新驱动能力明显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明显提高,行业监管能力水平明显提升,基本建成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

到2020年,与2005年相比,实现营运车辆单位运输周转量能耗、碳排放量分别下降16%和18%,营运船舶单位运输周转量能耗、碳排放量分别下降20%和22%,城市客运单位客运量能耗、碳排放量分别下降26%和30%。

围绕这些目标,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要努力做到“四个紧密结合”:

一是紧密结合综合运输发展,加快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继续按照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战略规划要求,补齐发展短板,发挥比较优势,实现相互衔接、畅通成网,推进各种运输方式协调发展,凸显整体优势和集约效能。完善公路网络,推进区域交通一体化、城乡交通一体化,提升交通运行效率。加快综合客货运枢纽、物流园区及集疏运配套设施建设,发展更加畅通高效的运输衔接方式,实现客运的“零换乘”和货运的“无缝衔接”。不断提高水路运输的份额,加快发展现代内河航运,加快形成以高等级航道为主体的干支直达、通江达海、结构合理的内河航道网,充分发挥内河航运的比较优势。建设布局合理、功能完善、专业化和高效率的港口体系,鼓励开展公水联运、铁水联运等工作,加快形成契合节能减排要求的“宜水则水、宜路则路”的运输格局,充分发掘结构性节能减排潜力。

二是紧密结合运输装备结构升级,加快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继续严格实施运输装备、机械设备能源消耗量准入和退出制度,提高用能装备能效和碳排放标准。大力调整优化车船运力结构,加快淘汰高能耗、低效率的老旧车船,积极引导营运车船向大型化、专业化、标准化方向发展。积极推进节能与清洁能源道路客货运车辆、公交车、出租车、城市物流配送车辆、营运船舶的应用,加强加气、充电等配套设施的规划与建设,提高交通运输能源清洁化水平。

三是紧密结合运输组织优化,加快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加快推进传统货运企业向高效现代物流企业转型升级,培育具备供应链统筹能力的物流龙头企业。构建甩挂运输发展长效机制,推进甩挂运输向标准化、规范化发展。加快发展专业化运输和第三方物流,积极引导货物运输向网络化、规模化、集约化和高效化发展。加强城市物流配送体系建设,提高城市物流配送效率。积极推进客运企业之间运输组织平台建设,引导客运企业实施规模化、集约化经营。加强运输线路、班次等资源共享,推进接驳运输、滚动发班等先进客运组织方式。推广联程售票、网络订票、电话预订等方便快捷的售票方式及信息服务,提高客运实载率。

四是紧密结合城市公交优先发展,加快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城市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指导意见》,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与慢行交通。优化城市公共交通线路和站点设置,科学组织调度,逐步提高站点覆盖率、车辆准点率和乘客换乘效率,改善公共交通通达性和便捷性,提升公交服务质量和满意度,增强公交吸引力。优化城市路网功能结构,推进自行车专用道和行人步道网络建设,建立多种交通出行方式相互补充、协调运转的城市客运体系。加大城市交通拥堵治理,提高城市通行效率,降低城市单位人次出行的能耗水平。

三、切实抓好建设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的重点工作

加快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既是一项长期的战略任务,又是一项艰巨的紧迫任务。我们要立足全局、着眼长远,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一项一项抓落实,一年一年接着干,使这项工作 在巩固中提高,在务实推进中发展,在积累经验和成效的基础上,不断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取得新进展。

(一)强化顶层设计。要在《加快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指导意见》框架下,进一步明确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的路线图和时间表,聚焦重点,实化抓手,明确抓什么、怎么抓,增强工作的科学性和前瞻性。

一是全面落实《加快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指导意见》。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结合指导意见对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绿色循环低碳的发展要求,强化交通运输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等专项规划与相关政策,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将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工作落到实处。各部门、各单位应根据本指导意见,制订具体实施方案。

二是完善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规划实施体系。组织开展《公路水路交通运输“十二五”节能减排规划》中期评估工作,加强对规划执行情况的督促和检查,切实保证规划目标和主要内容落到实处。强化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规划理论与方法研究,编制发布行业和企业绿色循环低碳发展规划,建立分层级、分类别、分方式的规划体系,建立规划审批与报备制度,建立健全规划定期评估考核和及时制修订机制,为科学编制交通运输节能减排“十三五”以及长期规划奠定基础。

三是健全监督管理体制。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节能减排目标责任制,将节能减排日常监管职责与行业运行的其他监管职责相结合。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依法加强对所辖的重点用能企业的指导、监督和考核。积极引导重点交通运输用能企业制定并实施节能减排规划和计划,建立严格的节能减排管理制度和有效的激励机制,完善节能减排管理组织体系,改进用能管理,通过强化对重点用能企业的节能减排监管,充分发挥重点用能企业节能减排的示范效应,促进交通运输节能减排管理的规范化、常态化。

四是加强绿色循环低碳政策研究储备。加强绿色交通财税等政策研究与储备,研究完善

促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的财税、金融、土地、贸易、保险、投资、价格、科技创新等激励政策,积极探索差异化的车船使用税、通行费等政策,密切跟踪研究碳税、燃油消费税、资源环境税、能源资源价格改革等对交通运输领域影响及对策。加强交通需求管理政策创新,为深入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做好政策储备。

(二)完善工作机制。要进一步形成协同合作工作格局,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为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提供有力的体制机制保障。

一是加快推进部省合作机制。开展部省共同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工作,以省人民政府为责任主体,构建以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城市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企事业单位为实施主体,以区域性、主题性试点示范项目为推进手段的合作机制,深化“车、船、路、港”千家企业低碳交通运输专项行动,建立节能减排统计监测、评价考核体系,确立共建目标,落实共建责任,提升共建效应。今天会议开始前,部与江苏省人民政府率先建立了合作机制,签署了《共同推进江苏省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发展的框架协议》,下一步,部将分别与其他省市建立共同推进的新机制。部将结合各省实际,细化协议内容,采取一定措施,给予一定政策,加大指导推进的力度。

二是完善政策保障机制。加大行业对节能减排的资金引导力度,进一步创新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提高节能减排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会同财政部门积极争取设立相应专项经费,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并给予相关税收优惠政策,鼓励交通运输企业增加投入,逐步形成以国家和地方政府资金为引导、企业资金为主体的良性投入机制。研究探索节能减排投资担保机制,拓宽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融资渠道,充分利用金融机构信贷资金以及社会资金,扩大利用外资渠道,积极争取国外无偿援助和优惠贷款。

三是充分利用市场机制。积极推广用能装备和系统的合同能源管理,开展第三方能源审计工作,加强培养节能环保第三方服务机构,加快培育节能环保技术服务市场。鼓励交通运输企业参与自愿减排,研究建立营运车船能效及碳排放认证制度,以租赁代购的方式推进电池动力的交通运输装备。引导交通运输企业参与国内碳排放交易,抓紧研究应对国际碳排放交易的对策,加快研究交通基础设施生态建设的碳汇能力和潜力,探索将其纳入碳排放交易的方法和模式。

四是健全宣传交流机制。全行业要继续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节能减排宣传、培训、交流与实践活动,认真组织“节能宣传周”、“全国低碳日”等活动,周期性开展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经验交流活动,不断增强全行业和社会公众的节能减排意识,培育绿色交通运输文化。继续积极参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国际海事组织框架下的谈判,主动开展交通运输绿色低碳外交工作,提高国际话语权和影响力。

(三)深化试点示范。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还是一个新生事物,还需要继续深化试点示范。要进一步完善试点示范的主题和推进方法,不断探索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的新途径。

一是深入开展绿色循环低碳试点工作。继续组织做好两批 26 个城市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试点中期评估、监督指导、总结验收等工作。组织开展绿色循环低碳交通省区、城市区域性试点,以及绿色循环低碳港口、绿色循环低碳公路、绿色循环低碳航道等主题性试点,扩大试点范围。配合财政部做好财政政策综合性示范、国家发展改革委两批低碳省区低碳城市试点、住建部绿色低碳示范小城镇以及科技部“十城千辆”、“十城万盏”示范活动等,主动加强政策衔接与配套。